

# 龍叔講愛情

作者: 龍叔

Powered by [紙言](#)

# 你怎麼戒煙了？

「你怎麼戒煙了？」

「因為他不在了。」

「沒上癮嗎？」

「有，但不是對煙，而是對他。」

「怎麼說？」

「我從沒自己吸過，都是他吸完吐進我嘴裡的。」

「所以呢？」

「我上癮的不是這件事，而是和我做這件事的人。」

「真奇怪。」

「你不是嗎？」

# 甚麼是愛？

他愛我嗎？

你們明知道這些問題沒有答案，但還是想想問。

愛裡面有一個心，除了是因為用心去愛，還有就是用心去感受別人的愛。

當你開始問問題了，就證明你開始變得理性。

然而，愛情是感性的。

用理性去思考，要麼找不到答案，要麼答案你並不喜歡。

# 你很會談戀愛！

「喂，你很會談戀愛！」

「不，我只是懂女生。」

你以為談過很多次戀愛就會懂得戀愛？

其實並不然，因為你懂得的只是女生。

你懂得的事很大眾，你們的戀愛卻不大眾，更是獨一無二。

戀愛，可不容易學。

有人喜歡全天候陪著，卻有人喜歡置之不理。

有人喜歡霸道的語氣，有人卻聽到就想死。

有人喜歡攀山涉水，有人卻喜歡宅在家裡。

每一段戀愛的元素也不同，你真的懂嗎？

你真正懂得談的戀愛，只有一次，就是陪你到最後的那個。

因為懂了，你們才走到了最後。

但懂了，不是在腦子裡懂了，而是在心裡懂了。

因為愛是感性的，用理性去想是懂不了的，就如你不能用耳朵去聞氣味一樣。

# 你的桃花沒開

這是我媽買給姐姐的一棵桃花，但今天已經初七了，但它還是沒怎麼開。

「你的桃花沒開。」

「有問題嗎？」

她這麼一個回應，我頓時明白了些甚麼。

她懂得照顧自己，也有自己的娛樂。

每天都開開心心的她，為何要做一些有機會令她不開心的事？

# 你怎麼不拍照？

「你怎麼不拍照？」

「沒有必要。」

我不怎麼拍風景照，人像照更少。

不拍風景照，因為我雙眼的像素比相機更高。

不拍人像照，因為你的樣子存在我腦海裏。

拍下照片，不代表你看照片就會記得。

但你記得的，沒有照片也充滿畫面。

## 你怎麼在XXX時跟我分手？

「你怎麼在XXX跟我分手？」

常聽到這句說話，感覺上很值得同情，但我並不這麼認為。

一個不愛你的人，陪你過一個節日，你會開心嗎？

的確，早上他陪着你時很開心，但晚上你會更傷心，甚至他陪着你也不會開心。

所以，該分時就分。

# 你猜啊

「你怎麼了？」

「你猜啊。」

說真的，別叫我猜。

人心隔肚皮，怎麼猜？

猜對還好，猜錯又要吵，不然就有誤會。

既然沒好處，不如直說。

# 愛，是甚麼？

「愛，是甚麼？」

你問愛是甚麼？

愛是兩個人的感性撞在一起。

愛，就是感性的產物。

感覺來了，無論對方是富豪還是乞丐，你們都會在一起。

下次當有人向你表白時，合上雙眼感受一下吧。

# 他那時很愛我！

「他那時很愛我！」

「然後呢？」

我在旁無奈地抽著煙，而你著急地翻記錄。

你截下他的每一句情話、每一個承諾，向我表達他那時有多愛你。

「那時是那時，現在是現在。」

我抽的是手捲煙，捲得不好的話抽到一半就會熄滅，而這一次也不例外。

我採用的煙草很優質，總會抽得忘我，所以熄掉時就很掃興。

我看著熄滅的煙：「其實愛情跟手捲煙一樣。」

「不懂。」

我抽出煙紙和濾嘴，將煙草放到煙紙上，隨後便把它遞給她。

「我不抽煙的。」

「沒叫你抽，叫你捲而已。」

她不明所以，但礙於她把熟睡的我吵醒，替我捲根煙也拒絕好像不太好，最終還是把東西拿到了手裡。

笨手笨腳的她在我的指導下用了好一陣子才把煙捲好，可惜成品一看就知道捲我很差。

「給你。」

我接過煙，放到嘴裡點燃。

「看著。」

抽到只剩幾口時，煙熄了。

我知道煙草太少，很難點著，就算點著也吸不了多少，但還是艱難地把它點著，吸了一口，隨口便把煙蒂扔掉。

「懂了嗎？」

「不懂。」

「總有一天你會懂。」

我沒法指導你怎麼去愛，愛只能靠你自己領悟。

我現在教你的，是我的方法。

每個人捲煙的手法都不一樣，你最終會悟出屬於你方法。

以前是煙的前端，燒得很好。

但來到現在，是熄掉的位置。

未來被丟掉了，就如那點燃了也意義不大的一條煙絲。

以前是以前，現在熄掉了就是熄掉了。

總有個人會為你點起那一條煙絲，然後再跟你學捲下一根。

但我很肯定地告訴你

「他不是那個人。」

他扔掉了那一條還點得著的煙絲，因為前面熄掉了。

一起學會走過中間，才有結局。

我苦笑：「回去慢慢想吧，夜了。」

就這樣，她被我趕走了。

# 我沒有通過考試

你分手後把我叫了出來食飯，想我給你些答案。

「他說分手了。」

「那你怎麼想？」

「我終究沒有考過這一個試。」

「甚麼試？」

「他給我設的試。」

聽到這裡，我忍不住把嘴裡的奶茶噴了出來。

你分手後總覺得自己沒有通過考驗，是自己不夠好或者自己做錯了。

老實說，你是不是考試考上癮了？

考試這事，就算沒有標準答案，也總有評分準則，而你就算不知道標準答案，也總會知道評分準則。

但他給你的考試卻截然不同，因為答案沒有標準，而評分準則也只有他自己知道。

他今天覺得你對了，又如何？

準則只有他自己知道，要是他哪天更改了準則，你也無可奈何。

感情不是考試，沒有對錯之分。

每個人都有不同的準則，對與錯只是取決於那個人的準則。

他對你的考試有那麼一丁點機會是想證明你對他的愛，大概是百分之一，而剩下的百分之九十九都是為了在考試裡挑出骨頭，最後說你沒有通過考試，以高高在上的姿態向你提分手，而你就成為了罪人。

他就此全身而退，而你則是在懷疑人生。

感情沒有需要去考試，因為不需要向誰交代你們之間的事，更不需要對愛作出評分，因為對彼此的愛有多少，你們心裡自有分數。

你說你在他回家時正在洗澡，結果他罵你不體貼。

你說你在無意間輕輕撞到他，結果他說你家暴他。

「都是我的錯。」

「你肯定？」

「嗯。」

「幫我拿杯水。」

她不明所以，但礙於有求於我，還是幫我拿來了一杯水。

水杯放到桌上，我隨即臉色大變：「這水怎麼透明的！」

「水當然是透明的啊！」

「只要他想，水是透明的也有錯。」

# 聽我說，你們早就分手了

聽我說，你們早就分手了。

他沒有說出分手兩字，但打從他開始與你劃清界線那天，你們已經分手了。

除吵架情況下的衝口而出外，所有分手都是計劃已久，說出分手兩字只不過是想這關係結束得明確一點。

沒錯，他只是怕你沒發現你們之間的界線開始變得清晰，因此選用分手兩字作螢光染料來把界線劃得更清楚，好讓你回到自己那邊。

當界線變得明確，你做甚麼都是徒勞。

你以為你能再次把這條界線抹掉，但事實上你踏在螢光染料上，弄得渾身骯髒也好，他根本不會關心你，只會避而遠之。

若這界線要被抹掉，早在你邀請他拿起抹布時同心把它抹掉。

你以為自己只剩下眼前這半步的空間，要得到更多空間就要努力把你們之間的界線給抹掉。

轉個身吧，其實你身後空無一物，遼闊如大海。

# 他是你的煙草

你是個抽煙的人，而他是你的煙草。

隨時間過去，他會變味，但你不一定喜歡。

你喜歡，那就最好。

你不喜歡，不如不抽。

你越抽越不快，而他也越來越不願意被點燃。

既然大家都不快，為何不好好放手？

你要去找到你喜歡的煙草，而他也要找到欣賞他的人。

「我想改變自己的口味。」

「我想改變自己。」

兩人因為關係而改變，這是再正常不過的事。

但，僅限一點。

要你從喜歡香的煙草，變成喜歡臭的煙草，要麼需要很多時間，要麼就根本不可能。

同樣地，要他從新鮮，變成充滿歲月而又有風味，要麼需要很多時間，要麼就根本不可能。

要是只改變那麼一點，我覺得可以嘗試。

但如果要改的比字典還厚，那就放過彼此吧。

世上總有對味的煙草，無謂去強求。

## 隨年齡漸長，你談戀愛的次數會減少。

隨年齡漸長，你談戀愛的次數會減少。

年少時的你可以因為一刻心動而開始，但那時你們都不懂得珍惜，或是你們根本不應該在一起。

用一刻來開始，用一個月來結束。

後來你學會了深入了解才作出決定，但你還未學懂怎麼去愛。

用一個月來開始，用一年來結束。

受過傷的你在這時開始變得謹慎，嚴格來說是恐懼。

你害怕再次受到傷害，於是學會了偽裝，也想到了未來。

你只對願意為未來努力，也願意花時間去認識你的人慢慢露出真身。

用一年來開始，在他無法接受完全真實的你時結束；反之，你懂的。

最後，前者不必多說，後者卻開始懷疑愛情。

要再開始，就要有一個人願意花時間去令你再次相信愛情。

而要多久我不知道。

## 當我要早起時，我多數會睡在椅子上

當我要早起時，我多數會睡在椅子上，因為睡在椅子上不怎麼舒服，基本上鬧鐘一響就能把我叫醒。  
愛你的人，會把你安放在床上，因為他想你睡得舒舒服服的，盡管他很難在早上把你叫醒。  
不愛你的人，會把你安放在椅子上，甚至地板上，還會解釋這是因為怕你醒不來。  
其實，你知道他的用意不止是這樣，而他的解釋也不是他的解釋，只是你替他編的解釋。  
其實，一個愛你的人，他不管怎樣都會對你好。  
當你要為他對你的不好編一個理由去證明他不是對你不好，而是為你好時，證明他不愛你，也證明你是個一廂情願的白癡。

## 要甚麼湯？

那天，我在冷巷裡找到了賣魚蛋粉的店。

二十元一碗，也太便宜了。

「一碗魚蛋粉。」

「要甚麼湯？」

「清湯。」

數分鐘後，魚蛋粉上桌。

我喝了一口湯，沒有味道的。

「甚麼沒有味道的？」

「你想白開水有甚麼味道？」

「清湯不是雞湯嗎？」

「清湯就清水啊！」

這麼說也沒錯，於是我也沒再爭論下去。

但這事，不就跟愛情一樣嗎？

你想要的是清湯，於是他給你了清湯，可他的清湯是指白開水，但你的清湯卻是雞湯。

他對你的愛是真的，但對你來說，他給錯了。

其實，他沒有錯。

他在給你他的清湯，那是他認為你要的清湯。

既然他是愛你的，何不向他說明你想要的清湯是雞湯？

我沒有爭論下去，是因為老闆只是個過客。

如果你不想他是你人生的過客，我相信你知道該怎麼做。

# 你要下車

在繁忙時間的車廂裡總有一群擋在車門前的人，而他是其中一個。

其實你要下車，但他攔住了你的去路。

但誰都沒料到的是你居然樂意被他攔住，就算別人怎麼勸告，你還是一動不動的站在他面前，甚至緊抱著他。

到最後，他在他要去的地方下車了，遺下你在車廂裡。

你這時才回想起你原本的目的地，但你還想再見他一面，於是停留在車上。

但你有沒有想過列車最多只有十二個車廂？

他要找你的，一早就找到你了。

他找不到你原因只有一個，就是不想找。

既然他不想找，不如在你要去的站下車吧。

回到你本要去的地方，而不是在車廂裡等一個不會來的人。

你這種行為不是有恆心，更不是深情。

是白癡，癡進骨子裡那種。

# 記性太好

我記性很好，只對女性。

由第一任到第九任所發生的，我都大概記得。

有時我會想，記得發生的事，也就是記得教訓。

然而，我發現我記得的不只教訓，更包括了每一個她。

或許，這是不應該的。

放下才開始，這是理應要發生的。

所以，別像我。

所以，不要做太多腦力訓練，不然你會開始不了下一段戀情。

或者這樣說，不要主動去想起，也不要主動去不想起。

然後總有一天，你會放下。

# 最美好時

最美好時，死去更好。

我的夢想是最紅的時候死去，因為大家對我的印象都會停留在最紅的時候。

把這概念套用到愛情上，其實也很合理。

在你最幸福的時候，他跟你分手了。

你應該感到傷心嗎？

不，你應該感到開心，因為你們的回憶停在了最美好的那個畫面。

不要嘗試去糾纏，這為你們的關係畫上一個很差的句號，也讓分開的過程蓋過了過往的美好。

不要讓你和他的回憶成為回想時會感到厭惡的東西，試着讓它成為回想時會會心一笑的東西。

你想好來好去，但卻不想空手而回。

既然是這樣，就把這美好的回憶帶走吧。

# 紋身

以往看電視劇時，不時看到劇情裡的壞人從良。

而有紋身的壞人，從良時大多數時候都會做的事就是洗紋身。

老實說我很不解，因為紋身是那個人的一部分，也是一種藝術，更有一種獨特性。

而且，有紋身也不代表現在是壞人，只代表過去可能是。

那為甚麼從良就要把自己的一部分洗掉？

那不就是不承認過去的自己嗎？

發生過的事改變不了，你必須接受與承認，也是你獨特的原因。

紋身其實不也像愛情嗎？

在一起過的人，一起做過的事，你不能否認，也不能不接受，更不能抹除。

你可以不提，但它始終是你的一部分。

你因為它所做的改變，也不能還原。

既然你不能否認，也不能抹除，何不接受它？

要被愛和愛人的前提是你要接受自己，如果連你自己都不接受自己，誰要愛你、你要愛誰？

它可能不太美滿，也可能受人指責。

但有它，不代表你現在是一個差的人，只代表你過去可能很差，以及你有多獨特。

# 愛是一種量子糾纏

愛，是一種量子糾纏。

它理應是一種量子糾纏。

甚麼是量子糾纏？

假設一對粒子中的其中一顆在向上旋轉，另一顆粒子必定是在向下旋轉。

無論隔多遠、在哪裡也好，這個情況都會一直持續。

科學家尚未發現兩者之間的通訊機制，跟愛的傳遞一樣。

若一對粒子中的其中一顆在向上旋轉，但另一顆卻不為所動，這一對粒子的量子糾纏便不成立。

若關係裡出現「我因為XXX而感受不到你的愛」時，你們之間愛的量子糾纏便不成立。

那麼，這就不是愛。

愛的傳遞不應受時間、地點影響，跟量子糾纏一樣。

「愛的傳遞方式不是溝通嗎？」

的確，在現代的愛情裡，愛的最基本傳遞方式就是溝通。

近可面對面，遠可透過手機。

但你試想一下，古時的人根本沒有方法遠距離溝通。

他們還是能夠愛，儘管其中一方到了千里之外。

沒有見面，也沒有溝通，但他們還是在愛。

就像是一種量子糾纏一樣，其中一個一士在愛，而另一個也一直感受到他的愛。

他們之間的通訊機制是甚麼？我知道的話就不會在這裡了。

其實打從你們在一起開始，你們就成為了一對粒子。

他可能根本甚麼都沒說，甚麼都沒做，只是在心裡想你，但你卻感受到他在想你。

當你感受不到他的愛時，原因無他，就是你們這兩顆粒子不再是一對，也不再糾纏了。

他解除配對，這是鐵定的事實。

你可以不接受，但...

這對你有好處嗎？

# 快要情人節了

「快要情人節了！」

「然後呢？」

情人節只不過是一個節日，但平日你們還是情人，除非你在情人節當天搞的是一夜情。

和一個對的人在一起，每天都是情人節。

和一個錯的人在一起，每天都是年初三。

什麼時候是情人節，只是看你們想不想那天是情人節。

只要他想，他就能讓你每天都跟情人節一樣開心。

而我對情人節的看法就是

我沒有情人所以不關我事。

準確點來說是她是我的情人，

但我不是她的情人。

更準確一點來說就是單戀。

媽的，別跟我說情人節。

# 他是我男朋友

「他是我男朋友。」

「然後呢？」

「他應該要對我好。」

因為他是你男朋友，所以他要對你好？

這概念也太奇怪了。

你是覺得對你好是他作為男朋友的職責嗎？

其實男朋友就像公眾人物一樣，這個位置是你給他，不代表他要因此負責。

嚴格來說，男朋友這個位置什麼職責也沒有。

作為男朋友的他不是因為身份對你好，他對你好純粹源於他愛你。

真正的好男人不是因為被身份驅使他對你好，而是他因為愛你所以對你好。

這個世界上沒有因為身份而要對你好的人，只有因為愛你所以對你好的人。

# 怎了

你在等我找你，我也在等你找我。  
這是一種錯過的節奏，但我倆都不知道。  
又或者，我不是在等你找我，而是在奢想你找我。  
又或者，你根本不想我找你，而是在祈求我離開。  
或許我真我真的做錯了，再也改不回來了。  
但會還是會用盡全力去證明我愛你這件事。  
無論要等一天、一年，甚至一百年也好，我都不後悔。  
因為和你在一起，我相信這是世界上最美好的事。  
也許我們最後會分開，但至少  
我們在一起過。

# 初戀

人們常說甚麼初戀往往是最美好、最令人回味、印象最深刻。

但...真的是這樣嗎？

但那時的你們都像個智障，或許懂得說愛，卻對談情一竅不通。

他無法理解你的情緒，你也無從得知他的需求(我說的是認同跟鼓勵之類的)。

既然是這樣，為甚麼你們還會覺得是最美好、最令人回味、印象最深刻？

初戀會令你覺得最美好、最令人回味而且印象最深刻的原因不是那個人有多好、那段經歷有多轟烈。

初戀之前的你是一張白紙，而初戀則是你第一次執筆寫字。

後來，白紙被寫滿了，甚至開始變得有些雜亂。

有些人接受了這雜亂的文字，但大多數人不接受。

而不接受的人，就成了說初戀往往是最美好、最令人回味、印象最深刻的人。

最美好，是因為紙上只有一句，整張紙都乾淨得很。

誰不覺得某物如新買的東西般乾淨是美好的？

最令人回味，是因為後來的都不知在寫甚麼，你根本沒法回味。

你能隨口背出十萬字火星文嗎？

印象最深刻，是因為純白的紙上只有一句黑色的字。

黑白分明又簡潔，印象能不深刻嗎？

根本，這一切與他或者你跟他的經歷沒有半點關係。

某程度上，你只不過是在念舊罷。

# 初吻

一起了，然後呢？

然後你們接吻了。

接吻了，然後呢？

我不會說初夜，因為這不在我討論範圍，而且這只是接吻的進階版。

初戀深刻，初吻更深刻。

這不是因為你們的初吻運用了多少技巧、交換了多少口水，而是因為那是你們第一次用這種方式去表達愛意。

那種觸感可能只有一秒，但卻在你心裡掀起驚濤駭浪。

會發生這種事，是因為人類很受「第一」影響。

例如你第一次看到的紅包是紅色的，那麼你以後都會覺得紅包是紅色的。

但事實上，紅包不一定是紅色的。

就如吻一樣，你會覺得下一次的吻跟上一次差不多。

當你發現不一樣時，那感覺早已刻在你心中。

因此，初吻才會深刻。

# 不要忘記忘記

有時候我們都忘記了一件事，那就是忘記了去忘記。

「你在說三小？」

我知道這很玄學，但請你聽我解釋。

忘記是一個程序，是要把一些沒用的、不開心的記憶給刪掉。

這個程序不會出錯，開始以後也無法停止，完成以後更不能還原。

聽起來很好用對吧？

的確，真的很好用。

但問題是這程序不是自動的，這意味著你要去按下開始。

很多人以為程序開始運行了，到他再想起的時候才發現沒有，於是就覺得這程序沒用。

信我吧，它很有用，只是你沒有按下開始而已。

記憶不會無故消失，所以...

不要忘記去按下忘記這個程序的開始按鈕。

## 後樓梯

後樓梯，一個好像很熟悉的地方。

有人會來到這裡抽煙，也有人會來到這裡大哭一場，當然還有各式各樣別的。

不知怎的，它慢慢地變成了人們安放情感的地方。

情感若安放在最私人的寢室裡，總覺得它揮之不去。

好的留下多好，但不好的也留下了。

於是你把不好的抽出來，安放在後樓梯。

你只會放下，卻不會拿走。

到最後它殘舊了，你也嫌棄了。

它無法開口罵你，也跑不掉，因為它是死物。

但如果那是一個他，那就請你不要跟對它一樣對他了。

他可能不會罵你，但一定會跑掉。

# 他不是不愛你

他不是不愛你，只不過他是公共的。  
現在是繁忙時間，所以他一直滿座，而你需要排隊等候。  
沒有人知道要等多久，但總有一天你會等到的。  
當然，有很多人會在中途離開去搭別的交通工具。  
相反地，也有人決定等到生命的盡頭。  
不知你是哪種？

# 他傷了我的心

「他傷了我的心！」

「然後呢？」

「他應該要坐牢！」

「為甚麼？」

「傷人啊！」

不，他沒有主動傷你的心。

是你把心掏出來，然後把刀塞進他手裡。

之後你捉著他的手，一刀一刀刺向你的心。

所以，不要誣衊他。

因為這是你自找凡。